

案例名稱：疫情影響專任工程人員短期請假之協處

類型

國土永續 政府採購 公共建設 勞動政策 綜合行政 其他_____

是否涉及跨部會協調

是，主政部會：內政部

涉及機關：各地方政府

否

項目	說明
案由	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赴海外參與相關工程案件，因防疫隔離所需之隔離期間長，導致短期請假日數之計算產生爭議。
具體案情	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依營造業法規定可向地方政府申請短期請假之每年度至多 30 日，惟受疫情影響之防疫隔離期間，是否計入上開 30 日，有所疑義。
具體作法	<p>一、瞭解問題，找出關鍵爭點：</p> <p>(一) 涉及內政部主管營造業法關於「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短期請假」之規定，釐清「短期請假及代理以每年度至多 30 日為限」，究係以工作天或日曆天計算。</p> <p>(二) 因應疫情，隔離防疫不得以其他假別（如事假、病假等）替代，亦不可以曠職處理。</p> <p>二、釐清爭點，並由主管機關通函釋示：</p> <p>經本會邀集內政部等相關單位召開會議研商及檢討後，決議請主管機關內政部因應疫情妥予考量檢討，內政部並通函釋示如下：</p> <p>(一) 考量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短期請假至多 30 日之規定係配合勞動基準法及相關請假規定，爰應以工作天計算（非日曆天）。</p> <p>(二) 短期請假規定因應疫情，於防疫隔離期間請假予以免計。</p> <p>三、至於營造業專任工程人員短期請假期間，為順利推展營造業業務，代理專任工程人員應符合既有之代理資格條件外，亦應確實執行應辦業務，以確保工程品質，維護公共安全。</p>
*相關照片或圖說	
無。	

提報單位：技術處

